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0-033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11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问复的要求对所涉及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核　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　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0-034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关于对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33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根据相关要求，就《问询函》事项回复如下：

一、年报披露，公司2019 年各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且与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的变动趋势不一致。公司1-4 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00.48万元、6095.66 万元、7926.68 万元、9153.98 万元，连续环比增长且第二季度环比增速达3006.25%；而各季度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的变动同相对平稳。请公司结合主要产品销售情况、业务特点、经营模式、费用计提、收入确认情况等，说明分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且与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说明：

（一）结合主要产品销售情况、业务特点、经营模式、费用计提、收入确认情况等，说明分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分析各季度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且与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各季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费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情况

各季度收入、成本、费用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9,427.62	34,158.41	34,987.77	32,310.3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9,161.30	33,626.80	33,301.08	32,425.26
营业成本	17,874.39	19,250.01	20,038.90	17,802.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7,661.96	18,805.99	18,391.33	18,001.03
毛利率	39.26%	43.64%	42.73%	44.90%
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	39.43%	44.07%	44.77%	44.48%
销售费用	348.49	141.07	258.67	254.96
销售费用率	1.18%	0.41%	0.74%	0.79%
管理费用	2,246.77	3,380.04	3,339.24	2,974.85
管理费用率	7.63%	9.90%	9.54%	9.21%
财务费用	2,075.36	1,829.63	3,853.40	1,480.37
净利润	4,272.26	5,476.70	4,599.66	3,943.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082.52	5,229.74	4,431.13	3,289.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028.44	5,068.68	4,343.98	3,391.67

从上表可见，公司各个季度销售收入基本均匀，其中第一季度销售收入较其他季度少，主要系受到春节放假影响所致。公司各季度毛利率波动不大，其中第一季度毛利率较低主要系春节放假，产品量较小，分摊至各个产品的固定费用较高所致。

公司各季度销售费用平均值为250.80万元，其中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销售费用和平均数差异不大，第一季度和第二季度销售费用较高，其中第一季度较大主要系计提了半年的佣金，在第二季度根据实际实现情况对佣金计提做进行调整。

公司各季度管理费用平均值为2,985万元，其中第一季度少于平均数，第二、三季度大于平均数，主要系公司2019年4月份开始筹划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聘请中介机构，导致发生的中介费用较高。同时二季度有部分在建工程转固，二季度之后折旧有所增加，故第一季度管理费用较少。

公司各季度净利润平均值为4,573.03万元，其中二季度净利润高达5,476.70万元，四季度净利润较低为3,943.48万元，主要原因系:(1)二季度营业收入较高，营业利润较高;(2)第二季度财务费用较第三季度较多，主要系第二季度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下降，外币借款归起的第三季度汇兑损失近1,000万元;(3)第四季度利润较低的原因系年末计提了2,641.49万元商誉减值所致。

公司各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平均值为4,208.19万元，其中第二季度高于平均值较多原因系二季度营业收入较高，营业利润较高，财务费用较低所致。第四季度低于平均值较多系年末计提了2,641.49万元商誉减值所致。

2. 报告期，公司各季度经营现金流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全年	2019年一季度	2019年二季度	2019年三季度	2019年四季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710.08	23,009.02	26,259.57	29,089.28	46,352.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41.37	402.94	1,383.82	1,009.82	1,044.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45.80	8,015.61	4,484.89	5,954.47	20,990.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997.25	31,427.56	32,128.28	36,053.57	68,38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809.82	12,810.78	8,295.70	16,481.42	28,221.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05.32	4,806.40	3,743.73	3,563.17	4,592.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71.52	3,365.15	1,799.89	893.91	1,812.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933.78	8,944.74	12,193.30	7,188.40	24,60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320.44	29,927.08	26,032.62	28,126.89	59,23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76.81	1,500.48	6,095.66	7,926.68	9,153.98

从上表可见，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平均值为6,169.20万元，其中一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平均值较多，主要系公司2019年4月份开始筹划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聘请中介机构产生的费用较高，其中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较2018年末增加4,200万元，主要系受到春节放假影响所致;(2)收到的增值税出口退税较少;(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大于其他季度，主要系2月份春节支付年终奖;(4)支付的各项税费高于其他季度，主要系一季度公司和子公司在西班牙的子公司，以及在浙江西司太立公司）缴纳增值税较多。其中公司现在经营现金流量大于其他季度主要原因为四季度公司应收账款较第三季度末下降了,116.01万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扣除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净流量18,130.30万元，高于其他季度。

3.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变动趋势不一致的主要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全年	平均值
净利润	4,082.52	5,229.74	4,431.13	3,289.80	17,033.20	4,25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48	6,095.66	7,926.68	9,153.98	24,676.81	6,169.20

公司各季度均为盈利且经营活动现金流为正数，季度平均经营现金流6,169.20万元，其中第一季度净利润4,082.52万元的情况下，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00.48万元，不匹配的原因包括:(1)销售收入较少以及销售回款少于其他季度，其中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较2018年末增加4,200万元，主要系受到春节放假影响;(2)收到的增值税出口退税较少;(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大于其他季度，主要系2月份春节支付年终奖;(4)支付的各项税费高于其他季度，主要系一季度公司和江西司太立公司纳增值税较多。第二季度净利润4,431.13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926.68万元，不匹配的原因包括:(1)第二季度产生的汇兑损失较大，金额近1,000万元;(2)第三季度收到的应收票据用于背书较少，到期托收较多。第四季度净利润最低，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最多，主要系:(1)公司年末积极催收账款，销售回款较好;(2)净利润低的原因系商誉减值2,641.49万元。

（二）会计师核查情况

关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查意见如下：

1.在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我们对货币资金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对货币资金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测试；(2)获取了企业编制的货币资金明细表，并与银行存款对账单进行核对；(3)查盘库存现金；(4)获取《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核对银行存款账户的存在和完整性；(5)对银行账户实施了函证程序以确认银行存款期末余额；(6)对银行存款期末余额执行截止测试，关注是否存在大额的银行问题，重点核查是否被质押或限制使用，存单是否为公司所拥有，核对公司账面余额、银行对账单余额并与银行函证结果是否一致进行核对；(7)针对银行承兑保证金，我们获取了与主要承兑银行签订的承兑协议，查验了承兑协议中约定的保证金比例条款，并结合已开立的应付票据金额核对保证金比例；(7)分析银行存款期末余额变动较大的原因；(8)选取样本，分别从银行对账单查询交易对方的交易性；(8)选取样本，分别从银行对账单查询交易银行存款明细账记录查至银行对账单，核实业务发生的完整性和真实性。

2.对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对年度内增加和减少的长期借款，检查借款合同的利率和相关条款，调查借款利息并与财务费用进行比对，查明是否有资本化的借款；(2)检查银行授信情况，取得公司《企业信用报告》，并核对《企业信用报告》中列示的担保、融资情况是否与账面记录是否一致；(3)对长期借款实施了函证程序，专门发函给银行函证借款余额、利息等情况，查点核查是公司账面余额与银行函证结果是否一致以及贷款的性质。

3.对是否存在把股权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了解与货币资金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2)了解和评估公司内部控制关于内部控制的关键内部控制和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2)了解和评估公司太立公司股权结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控股股东大额资金需求情况，分析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大额投资、大额债务，经营活动大额资金缺口等，分析并判断是否存在与侵占资产相关的舞弊动机、机会和借口，以给当评估资金占用方面的重大错报风险；(3)了解司太立公司的行业状况，经营活动、投融资活动等，关注司太立公司大额购销交易或其他大额非常规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4)取得司太立公司三环宁银行清单，关注司太立公司银行账户分布情况，是否存在大额资金集中存放或异地存放情况，是否存在频繁开立、注销银行账户或突然注销当期交易较为活跃的银行账户等异常情形；(5)核对司太立公司企业信用报告，关注是否存在为控股股东以及其他公司提供担保情况；(6)取得司太立公司银行对账单、网银流水单，进行双向抽节测试，分析并判断是否存在异常资金收付情况，并对期末银行账户余额实施函证等程序；(7)取得司太立公司银行账单，其他应收款明细清单以及其他明细账，分析是否存在大额异常资金往来情况，结合有关合同约定，付款单据、实物流转等情况，分析资金往来的真实性和交易的合理性；(8)取得司太立公司应收票据、应付票据台账资料以及相关明细账，对票据实施盘点、函证等程序，结合有关购销合同，分析是否存在通过开立虚假票据，虚构票据交易等向控股股东提供资金或掩盖资金占用的情况；(9)取得司太立公司工程立项、工程预算、招投标文件、设备购销合同及工程施工建设合同，并结合现场监盘和勘察程序，分析支付的工程及设备款是否与合同的约定相符，是否与行业惯例相符，分析主要工程、设备的价格，通过第三方询价、网络查询、电话沟通访谈等方式，分析价格是否公允；(10)取得司太立公司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清单，通过实际控制人访谈、网络信息核查、关联查询查询工具，了解司太立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关系是否完整，是否存在未识别的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上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回复说明与我们在执行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信息一致。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相匹配；除审计报告中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公司其他银行存款不存在任何提条件或限制性条款，均可随时支取，未发现公司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及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三、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2.36 亿元，应收票据融资余额为 1.07亿元，合计金额 3.42 亿元，同比增长 19.07%，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6.17%。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内新增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融资的形成原因、对应产品及其金额；(2)公司的信用销售政策及结算方式，并说明其与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差异；(3)结合公司业务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说明销售商品的主要风险与报酬是否已转移，是否存在售后回购或退货等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相关安排；(4)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融资余额前五名的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形成原因、账龄、款项回收进展及可能存在的风险；(5)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说明：

（一）报告期内新增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融资的形成原因、对应产品及其金额

1.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融资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	2018年	变动	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23,526.66	28,762.91	-5,236.26	-18.20%
应收票据融资[注]	10,721.79	3,645.15	7,076.64	194.14%
合 计	34,248.45	32,408.07	1,840.38	5.68%
营业收入	130,884.16	89,047.08	41,837.08	46.98%
占 比	26.17%	36.39%		

[注]:应收票据融资系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票据融资项目列报。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2019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影响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3,645.15	-3,645.15	
应收款项融资		3,645.15	3,645.15

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据和财务报表上年年末数应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后的2019年1月1日的数据，财务报表2018年12月31日数据不变。

从上表分析，2019年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增长幅度为5.68%，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46.98%，报告期公司加强对销售回款的管控和催收力度，整体回款情况良好。

2. 报告期内大额应收款项融资的形成原因、对应产品及其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过程中与客户的购销业务形成应收账款，根据客户的结算习惯，经双方协商一致，部分客户以票据形式结算。

报告期末，公司前五大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账面金额	占比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碘克沙醇、碘佛醇水解物	8,817.49	82.24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碘海醇、碘克沙醇、碘帕醇	958.03	8.94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碘海醇	266.00	2.48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碘海醇、碘帕醇	240.00	2.24
湖南康立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碘海醇、碘帕醇、碘克沙醇	199.17	1.86
小 计		10,480.70	97.75

公司制定了《应收票据管理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登记应收票据管理台账，严格审核银行承兑汇票以及规模较小的银行出具的承兑汇票。从企业管理层面规范并固化承兑汇票从收取、托管、转移支付至到期解付的全过程管理，优化收票审核环节。

（二）公司的信用销售政策及结算方式，并说明其与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差异

1.信用销售政策：公司与客户的购销业务签订销售合同，客户根据合同约定的信用期支付款项。报告期主要客户的信用销售政策与以前年度无差异。

2.结算方式：公司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和银行承兑票据结算两种方式，报告期主要客户的结算方式分析如下：

客户名称	结算方式	与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差异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电汇、承兑	否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汇、承兑	否
HONGKONG ROUNDCARE CO LIMITED	电汇	否
Dratig Pharma Co Ltd	电汇	否
P.K.PHARMATECH PVT.LTD	电汇	否

公司结算方式主要为银行转账和应收票据两种方式，报告期结算方式与以前年度无差异。

（三）结合公司业务的具体收入确认方法，说明销售商品的主要风险与报酬是否已转移，是否存在售后回购或退货等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相关安排

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碘海醇、碘克沙醇和碘帕醇等造影剂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并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下，公司销售商品的主要风险与报酬可确认已转移。

公司不存在重大的售后回购或退货等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相关安排。

（四）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融资余额前五名的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形成原因、账龄、款项回收进展及可能存在的风险

1.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期后回款[注1]	回款比例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7,528.20	30.40	1年以内	7,528.20	100.00%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867.41	15.62	1年以内	3,867.41	100.00%
HONGKONG ROUNDCARE CO LIMITED	1,545.92	6.24	1年以内	1,545.92	100.00%
Dratig Pharma Co Ltd	1,170.70	4.73	1年以内	1,170.70	100.00%
P.K.PHARMATECH PVT.LTD[注2]	1,030.97	4.16	1年以内	770.69	74.75%
小 计	15,143.20	61.15		14,882.92	98.23%

[注1]:期后回款时间截止到2020年4月20日，下同。

[注2]:P.K.PHARMATECH PVT.LTD截至2020年4月20日未全部回款的原因系印度该地区因新冠疫情全面封城，暂时无法付款。

2.前五名应收客户信息

客户名称	基本情况	销售产品	结算方式	是否为关联方	是否存在风险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997年4月28成立(A股上市公司) 江苏恒瑞医药是一家创新医药研发商，主要从事医药创新和高品质药品研发、生产及推广，也是抗肿瘤药、手术用药和造影剂的供应商，国家抗肿瘤药技术创新产学研联盟牵头单位，产品苯磺顺阿曲库铵注射液商略新药已获得FDA批准。	碘克沙醇、碘佛醇水解物、碘海醇等	货到验收合格3个月付款	否	否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2年9月5成立(A股上市公司) 北陆药业是一家从事医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是行业内对比剂龙头企业	碘海醇、碘帕醇、碘克沙醇等	货到验收合格60日付款	否	否
HONGKONG ROUNDCARE CO LIMITED	2017年7月7日成立(香港) 是欧洲某知名医药公司买断式代理商，临影用总部；该知名公司专注于医学成像对比剂和对射线系统领域的公司，产品覆盖X-Ray、MRI,介入成像、高压注射器系列，业务遍及美国、欧洲、日本,韩国,中国等全球主要市场为的80多个国家和地区。	碘化物	TT 120 days after B/L date	否	否
Dratig Pharma Co Ltd	2015年11月25日成立(香港) 是Fuji Pharma Co. Ltd.(日指定代理，系实际代代理商，Fuji Pharma Co. Ltd.是一家位于日本的医疗产品制造商，东南亚最大的品牌药物制造商，在日本具备较高的品牌认知度，并于2011年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碘海醇、碘帕醇	TT 45 days after B/L date	否	否
P.K. PHARMATECH PVT.LTD	2009年成立（印度孟买） 公司通过服务于制药供应链的各个方面，消除一些现有的低效之处，主要面向印度市场的造影剂代理商，系实际代代理商。	碘海醇、碘帕醇和碘克沙醇	DA 120 days	否	否

3.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前五名的对象、是否为关联方、金额、形成原因、账龄、款项回收进展及可能存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过程中与客户的购销业务形成应收账款，根据客户的结算习惯，经双方协商一致，部分客户以票据形式结算。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是否关联方	期后背书金额	期后承兑托收金额	持有尚未到期金额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817.49	82.24	1年以内	否	20.00	2,581.10	6,216.39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58.03	8.94	1年以内	否	162.28	796.75	
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66.00	2.48	1年以内	否	166.00	100.00	
辰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40.00	2.24	1年以内	否	100.00		140.00
湖南康立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99.17	1.86	1年以内	否	199.17		
小计	10,480.70	97.75			647.45	3,476.85	6,356.39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期后公司主要将其背书支付供应商采购款以及到期托收，公司客户信誉良好，实力强大，应收款型融资回收风险较低。

（五）会计师核查情况：

关键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核查意见如下：

1.在对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过程中，我们对应收账款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了解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2)编制账龄明细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3)检查非记账本位币应收账款的折算汇率及折算是否正确;(4)结合营业收入，针对外销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5)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等;(6)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期末余额及本期销售额;(7)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2.对应收款项融资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1)获取应收款项融资明细表，检查库存票据;(2)对于大额票据，结合营业收入检查票据是否存在真实的交易;(3)检查是否存在已作质押的票据和银行追回的票据;(4)将应收账款贷方发生额中纸转应收票据的部分与应收票据借方发生额进行对比分析，核实应收票据来源，背书及贴现情况;(5)查盘库存票据，注意票据质量状况，到期日，票面金额、付款人、承兑人、背书人、收款日期、收回金额等是否与应收票据登记的记录相符;(6)检查期后应收款项融资的背书及收款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有效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按简单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的形成原因、对应产品及其金额、销售政策、信用期、到期日、票面金额、付款人、承兑人、背书人、收款日期、收回金额等是否与应收票据登记的记录相符;(6)检查期后应收款项融资的背书及收款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有效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按简单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的形成原因、对应产品及其金额、销售政策、信用期、到期日、票面金额、付款人、承兑人、背书人、收款日期、收回金额等是否与应收票据登记的记录相符;(6)检查期后应收款项融资的背书及收款情况。公司上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回复说明与我们在执行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信息一致。

2.行业情况

造影剂在临床中应用非常广泛，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以及恶性疾病发病率的增加，对肿瘤、心血管疾病以及神经系统疾病的诊断和治疗需求促进了造影剂市场的稳步发展;而造影检测设备的更新进步，也使得造影显像在临床应用范围得到扩大。2014-2019年，我国造影剂市场稳步增长，CAGR为16%，增长速度高于药品市场的整体增长速度。2019年造影剂市场规模增长至166.75亿元，预计到2022年，造影剂市场规模将突破270亿元，具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国内造影剂市场规模不断升高主要受益于医院影像设备保有量提升，特别是CT影像设备保有量快速提升。同时，国内肿瘤等疾病患病率升高，推动了影像检测需求提升，促使国内造影剂市场规模持续增长。

中国造影剂市场的主体为X射线造影剂，临床应用最为广泛。据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的数据显示，2019年，全国医院市场X射线造影剂市场规模达139.45亿元，药占市场总额的83.63%；磁共振造影剂市场规模达21.76亿元，药占市场总额的13.05%；超声造影剂市场规模约为5.54亿元，药占市场总额的3.32%。2019年，我国X线造影剂市场占比高于全球X线造影剂市场占比，主要原因是，与磁共振和超声影像相比较，CT在国内应用范围更为广泛，同时磁共振价格较为昂贵，因此普及率不及CT，超声造影剂无论国内还是全球，使用量均较少，市场占比较低。

3.行业竞争情况

造影剂行业具有一定的技术和资金壁垒，市场参与者少，市场集中度较高。

造影剂的制造企业在国内开展业务之前需获得医药监管部门的批准并获取相关证书，主要包括药品生产许可证、GMP证书以及相关药品生产批准文件等。出口方面，一种是通过经销商销售，一种是直接面向最终客户销售。造影剂企业出口产品至欧洲、美国和日本等发达地区和国家时需要得到进口国相关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国内竞争对手主要包括海日医药、盛迪医药和见弟科技，主要国外竞争对手包括GE Healthcare AS和Interpharma Praha AS。本公司及海神制药公司在国内创新的领域市场占有率达到90%左右。

海神制药公司获得了欧盟碘海醇原料药CEP证书以及日本碘海醇原料药和碘帕醇原料药的登录证，海神制药公司产品行销国内、欧洲、日本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主要终端客户包括北陆药业、天衡制药等国内大型造影剂厂商，及日本的Fuji Pharmaceutical Co. Ltd.等海外知名客户，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4.主要的风险因素

(1)产品质量风险

原料药质量问题而导致下游客户的产品出现安全性问题，有可能导致下游客户进行产品召回甚至退市，进而减少对公司原料药及中间体的需求。

(2)市场竞争风险

海神制药公司作为特色原料药生产企业，公司目前盈利产品造影剂系列产品主要的竞争对手来自欧美的专利拥有企业，在仿制药领域暂无主要竞争对手，但是不排除在未来一段时间有新的仿制药规模化企业进入该领域，加速市场竞争格局。

(3)工艺升级风险

随着现代化学与化工技术的不断进步，特色原料药和中间体领域的创新型绿色化学技术及规模化工艺策略，已逐渐成为原料药生产商降低成本的迫逐亮点。虽然海神制药公司已积极根据现有技术进行设备升级和工艺突破，但不排除在未来出现新的先进技术被竞争对手掌握，从而对海神制药公司的原料药和中间体产品影响。

(4)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国家药监政策变化巨大，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原辅包与药品制剂关联审评审批、GMP认证取消增加飞行检查等对原料药生产造成深刻变革，可能导致市场准入变化进而加剧产品市场竞争，如果海神制药公司生产企业不能出清过程中未能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发展战略，可能存在失去市场领先地位的风险。

随着海神制药公司商业化生产扩大，各方药政当局检查频次会相应增加，审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海神制药公司项目组织管理不力，导致产品未能满足药品监管部门的审查要求，进而无法进入市场的风险。

(5)环保安全风险

化学原料药企业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废渣及其他污染物，若处理不当，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部分原材料、半成品或产品品是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对生产操作的要求较高，如果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或操作措施不到位，可能会导致发生安全事故。

5.主要的应对措施

近年来国家药监政策变化巨大，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原辅包与药品制剂关联审评审批、GMP认证取消增加飞行检查等对原料药生产造成深刻变革，可能导致市场准入变化进而加剧产品市场竞争，如果海神制药公司生产企业不能出清过程中未能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发展战略，可能存在失去市场领先地位的风险。

随着海神制药公司商业化生产扩大，各方药政当局检查频次会相应增加，审查过程中可能存在因海神制药公司项目组织管理不力，导致产品未能满足药品监管部门的审查要求，进而无法进入市场的风险。

(6)环保安全风险

化学原料药企业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废渣及其他污染物，若处理不当，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部分原材料、半成品或产品品是易燃、易爆、腐蚀性或有毒物质，对生产操作的要求较高，如果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或操作措施不到位，可能会导致发生安全事故。

5.主要的应对措施

公司2018年11月完成对海神制药公司的现金收购后，一直致力整合司太立公司和海神制药公司的资股分配，努力实现协同效应，主要包括:(1)通过对比双方在生产工艺环节，利用司太立公司先进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海神制药公司的产品质量;(2)整合双方的销售渠道，强化对客户的议价能力;(3)通过司太立公司的研发团队对海神制药的生产工艺进行升级改造;(4)加强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工作，建立健全的EHS管理体系，对高耗能、高污染设备进行淘汰升级，提高海神制药公司的“三废”处理水平。

通过资源整合、优势互补，海神制药公司力争在碘海醇、碘帕醇行业保持优势地位。

（二）补充披露关于海神制药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资产评估程序，以及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步骤和详细计算过程

1.商誉减值测试的具体步骤和计算过程

(1)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

2019年12月4日海神制药公司收到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责令停产整治告知书》（台环责告停字[2019]5-1006号），责令对海神制药公司前期调查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进行停产整治。海神制药公司已按照相关主管部门要求开展各项整治工作，2020年3月初海神制药公司已完成整改并已通过验收恢复生产。上述事项对海神制药公司2020年的经营业绩及现金流产生了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据此判断出现商誉减值迹象。

(2)相关资产组组合的账面构成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2019年12月31日，司太立公司于2018年11月收购海神制药公司94.67%股权形成的商誉涉及的相关资产组组合金额为942,470,633.31元，其中不含商誉资产总额、负债的金额分别为399,982,842.22元、34,384,218.87元，相关商誉归合额为576,872,009.96元（含少数股权对应的商誉）。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类型	合并报表账面价值（公允价值）
一、流动资产	19,198.56
二、非流动资产	20,799.73
其中:固定资产	11,456.44
在建工程	2,019.34
无形资产	7,242.00
其中: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4,734.37
长期待摊费用	18.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51
不含商誉资产总计	39,998.28
三、流动负债	3,438.42
四、非流动负债	–
负债合计	3,438.42
相关商誉	57,687.20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	94,247.06

(3)资产组组合的可回收价值

司太立公司聘请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坤元评估公司）对上述相关资产组组合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2月31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根据坤元评估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0）60号，上述相关资产组组合在评估基准准日的可回收价值为914,566,400.00元。

具体评估方法与评估过程如下：

1）评估方法

本次商誉减值测试评估采用收益法进行测算。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采用税前现金流折现模型确定委估资产组组合的评估值。具体公式为：

$$[illegible]$$

2）收益额——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评估中预期收益口径采用税前现金流，计算公式如下：

税前现金流＝息税前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

息税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不含利息支出）＋资产减值损失＋其他收益＋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3）折现率的确定

①本次对入商誉减值测试范围的委估资产组组合由所在企业部分营运资产组成，其未来现金流的风险程度与资产组组合所在企业的经营风险基本相当，因此本次评估的折现率以资产组组合所在企业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为基础经调整后确定。

②本次委估资产组组合所在的企业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计算公式如下：

$$[illegible]$$

4）上述WACC计算结果为税后口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中的相关规定，为与本次现金流预测的口径保持一致，需要将WACC计算结果调整为税前口径。

根据国际会计准则IAS36——BC225指导意见，无论税前、税后现金流及相应折现率，均应该得到相同计算结果。本次评估根据该原则将上述WACC计算结果调整为税前折现率口径。

经计算，税前折现率为13.01%。

(3)两次评估盈亏的预测年份为2020年至2023年，现将上述年份两次评估下海神制药的息税前利润预测数比较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年份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及以后
息税前利润	8,226.23	11,141.85	12,088.20	12,221.70	11,970.18	11,970.18

从上表数据可以看出，商誉减值测试评估预测结果亦充分体现了碘造影剂行业快速发展的行业趋势，并且亦反映了海神制药公司成长性较高的经营情况。

商誉减值测试评估时采用的折现率（WACC)为13.01%，为税前口径，其隐含的税后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为11.16%。其具体模型与计算过程如下：

1）折现率计算模型

本次评估商誉减值测试范围的委估资产组组合由所在企业营运资产组成，其未来现金流的风险程度与所在企业的经营风险基本相当，因此本次评估的折现率